

不動產系黃健彰教授誠徵科技部計畫法學領域兼任助理數名

隨時起聘，期程至 108 年 7 月，表現佳者可續聘，不適合擔任者可提前止聘。得選擇勞僱型或學習型（獎助型）。

內容：

1. 主要協助台北大學公共事務學院不動產與城鄉環境學系黃健彰教授執行科技部計畫等事宜，包含（但不限於）蒐尋實務見解與文獻、閱讀與校對文章初稿及深度討論、文章格式調整。黃老師近期研究重點為不動產登記（含登記賠償、借名登記與消極信託、區分所有建物登記）、住宅租賃契約法制、區分所有人會議決議瑕疵等相關廣義不動產法問題。

助理得從中學學習到如何從事法學學術研究，對助理自身撰寫法學碩博士論文將很有幫助。

2. 老師其他交辦事項。

人選資格：

具碩、博士生身分，或已收到碩博士班錄取通知者，不限學校、科系、組別。**助理必要要件為：具相當於通過律師考試的法學知識與法學思辯能力，做事認真、細心、積極而不拖延、配合度高、有禮貌、常收電子郵件且能虛心學習者。**

已通過法律或地政相關國家考試、熟悉民法與土地法等不動產私法或法律經濟分析、英日語等外語能力佳、熟悉本校報帳事項、常至本校者，優先考慮聘用。

兼任助理費用支給標準依本校規定（如下網址），具體數額待商議。

<https://www.ntpu.edu.tw/admin/a14/org/a14-1/files/announce/20181116100111.pdf>

有意者請儘速將簡歷、各種聯絡方式及有利審查事項（例如在校成績單、相關證書或錄取通知書）email 至教師信箱應徵，信箱為 clement905@yahoo.com.tw 與 clement@mail.ntpu.edu.tw。教師研究室為公院 420 室。